

Disclosure

D14

证券代码:002021 股票简称:中捷缝机 公告编号:2008-041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已于2008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2008年7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会议发出表决权票7张，收回有效表决票6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关于授权总经理签署2008年度产品销售与材料采购合同的议案

此项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6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二、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调整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李瑞元、徐仁舜、崔峰、陈大鹏、何烨担任，李瑞元任该委员会主任；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李瑞元、徐仁舜、何烨担任，陈大鹏任该委员会主任；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李瑞元、徐仁舜、何烨、谢忠荣担任，何烨任该委员会主任；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崔峰、何烨、谢忠荣担任，胡忠良任该委员会主任。

此项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表决通过，同意6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021 股票简称:中捷缝机 公告编号:2008-042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召集召开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年7月23日上午9:30

二、会议地点：浙江省玉环县珠港镇陈屿北山村（公司本部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期限：上午9:30-12:00

四、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五、会议议案：

- 1.《关于提名高峰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关于提名谢忠荣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关于调整董事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议案》
- 4.《修订公司章程》

议案1、2、4项内容详见2008年5月30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六、出席议对象及股权登记日：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8年7月18日（星期五）下午3: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代表人、新闻媒体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七、登记办法：

1.本公司股东持股票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书面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08年7月18日 9:00—11:00 下午 14:00—17:00

00（双休日除外）。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2008年7月23日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地。

3.登记地点：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办公楼五楼证券投资部。

八、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人：崔峰峰 姚娜

联系电话:0576-87336207 0576-87378885 传真:0576-87335636

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九、备查文件

1.高峰、谢忠荣简历

2.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十、特别提示

除公司已公告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之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及被提名候选人应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一、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公司(代理人)出席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托代理人持股数： 托代理人账户号：

1.《关于提名高峰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谢忠荣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议案》

4.《修订公司章程》

注：1.董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请按要求填写；

2.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 受托人签章：

委托人注册(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授权时间：

证券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地产 编号:临 2008-027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7月7日(星期一)上午10:00

2.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A座16层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出席情况：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公司股东代表出席，公司监事会有权出席的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3,274,2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会议合法有效。

6.会议议程：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表决结果：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3,274,23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8.会议费用：会议费用由公司承担。

9.会议日期：2008年7月7日

同意见124,244,025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5.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孙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为：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7月7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地产 编号:临 2008-028

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7月7日(星期一)上午10:00

2.召开地点：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出席情况：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出席，公司股东代表出席，公司监事会有权出席的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3,274,2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会议合法有效。

6.会议议程：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表决结果：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3,274,233股，占出席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

8.会议费用：会议费用由公司承担。

9.会议日期：2008年7月7日

同意见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2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

2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24,233,174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获得通过。